

#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全面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围绕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人数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何少平先生：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福建林学院采运机械化专业，本科学历，厦门大学研究生院会计硕士班结业，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2007年至2012年就职于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担任风险控制总监。现任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港湾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先纯先生：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获本科学历。2002年至2003年就职于成都市一点通理财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2003年10月至今就职于四川一点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现任执行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乔先生：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四川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生物科学，获本科学历，博士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细胞生物学，获博士学位，美国洛克菲勒大学分子免疫实验室博士

后。2018年至今就职于复旦大学基础医学院，担任青年研究员。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均具有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执业技能。除担任独立董事这一职务外，我们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没有担任公司或其附属企业的其他职务；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1%以上股份；未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亲属，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2021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会议。我们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应该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何少平	9	9	0	0	否	3
李先纯	9	9	0	0	否	3
王乔	9	9	0	0	否	3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会议的议案及相关材料，并结合自身专业背景与从业经验提出专业建议，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报告期内我们与公司管理层积极交流，我们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出现。

### （二）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何少平（召集人）、李先纯、陈爱民
提名委员会	李先纯（召集人）、何少平、卢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乔（召集人）、胡成、李先纯
战略委员会	樊绍文（召集人）、王乔、樊钊

## **2.参加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何少平2021年度参加了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不存在缺席和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独立董事李先纯2021年度参加了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及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均不存在缺席和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独立董事王乔2021年参加了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及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均不存在缺席和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的情况。

###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我们利用参会机会对公司现场进行了考察，了解了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和内部控制等建设及执行情况；我们通过电话、调研等多种形式与公司保持沟通；我们积极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信息披露的工作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合理化建议，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的工作情况**

在我们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给予了积极的配合，能够就公司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与我们及时沟通，对我们要求增加的资料能够及时进行补充或解释，为我们独立履行职责提供了较好的协助。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1年度，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针对需要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并严格遵照相关制度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或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度，我们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并购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并购重组事项。

#### **（五）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方案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发放标准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实际领取的报酬与决议批准的内容一致符合目前市场水平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六）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8日正式登陆科创板，报告期内，公司未披露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

####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2021年度审计服务所需服务；我们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为保障和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要，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

的承诺事项，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力支持下得到有效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内部控制体系完整、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

####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7次下属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十三）开展新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主营业务以外的新业务。

#### **（十四）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暂不存在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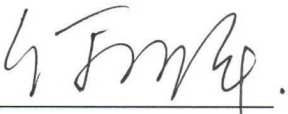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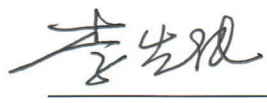
2021年，我们认真、勤勉、谨慎行使了公司章程赋予的独立董事的各项权利，确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在此，代表独立董事对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我们工作的积极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希望新的一年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保持平稳、健康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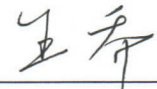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何少平

  
李先纯

  
王乔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